

蔡元培书话

叙 略

蔡元培（1868—1940），字鹤卿，号子民，浙江绍兴人，近代著名的民主革命家、教育家、学者和新文化运动先驱。早年于光绪间中进士，授翰林院编修。戊戌事变后，弃官南下从事教育活动。一八九八年，任绍兴中西学堂监督，提倡新学。一九〇二年，与章炳麟等在上海创立中国教育会，继一九〇一年创办爱国女学后，又开办爱国学社，并创刊《俄事警闻》，宣传民主革命思想。一九〇四年，与陶成章等组织光复会，并任会长，进行反清排满的种族革命活动。次年，加入同盟会。任上海分会会长。一九〇七年赴德留学，武昌起义后（一九一一）回国，次年任南京临时政府教育总长。任职期间，提出并实行了一系列的教育制度改革措施，并创办了留法勤工俭学会。一九一七年起任北京大学校长，提倡学术研究，支持新文化运动，坚持“思想自由、兼容并包”及教授治校的主张。“五四”后，被迫辞职。旋赴欧美考察教育并进行学术研究。一九二七年后，历任国民党南京政府大学院院长、中央研究院院长等职。“九一八”事变后，积极主张抗日。一九三二年，与宋庆龄等发起成立中国民权保障同盟，开展抗日、民主运动。一九四〇年，在香港病逝。

蔡元培一生除了在文化教育和社会活动中作出了巨大贡献外，在学术和著述方面，也有突出的成就和广泛的影响。特别是，他在自己的学术研究之余，为促进中国现代科学和人文社会科学的发展，进行了大量的工作，并留下了十分丰富的文化财产。本书即撷取其中的一部分，主要是蔡元培为自己的著译和同时代出版物所写的序跋、书评等文章，编辑而为《蔡元培书话》。

从本书所收的文章来看，蔡元培的“书话”类作品，主要体现出这样几个特点。一是反映了蔡元培学识的广博。他所推荐、评介的各种著作，几乎涉及到新旧中外各个学科领域，从其所作序跋的数量来估计，似乎很难有人可以超过。二是体现了蔡元培的文化启蒙意识。对于现代的新学术、新思潮、新方法等，他总是不遗余力地加以鼓吹，并往往从新旧观念的承传、变革及比较中进行评介。三是极其重视域外学术文化的输入、引进工作。在蔡元培的“书话”作品中，有相当一部分是为译译的外籍所写的评论文字，表现了他开阔的文化视野。四是兼容新旧学术，注重文化传统的延续和发展。在提倡新学术的同时，蔡元培对传统学术的研究和传统文化的保存，也倾注了大量的心力，不致因时代的巨变而有所偏废。本书将蔡元培的书话编为三辑。其中，第一辑“自序志人”，选收蔡氏的自序、自述及人物传述，包括他为自己所主持的报刊、团体等所写的发刊词、报告、演说等。第二辑“群书博览”，专收蔡元培为各类书籍所写的序跋和评论文章。第三辑“域外书叙”，主要收入他为汉译外籍所作的叙录，有些虽非译作，但内容多涉域外，亦收入此辑。各辑中文章均按类别分排，同类文章则以时间先后为序。

蔡元培的著作除有被编辑出版《言行录》、《文集》、《选集》和多版本《全集》外，历来的各种单行本及选本也有相当数量，此外，还有一些散见在各种书刊报纸而未收集的单篇作品。本书所收的文章，系从迄今为止的蔡氏各种著作中分别辑出，在整理过程中，参照各家版本，稍作校勘，主要是改正一些明显的错别字，并统一标点形式。限于编者学识水平，疏误之处尚请读者方家不吝赐教。

刘凌 孔繁荣
一九九八年四月十日

总 序

钱谷融

称之为“书话”的一类文字，现在写的、读的和谈的人渐渐多起来了。但是，如果要考究这种文体究竟起于何时，创于何人，或初见于何书，倒又没有一定之说。包括“书话”的名目，其始用和沿袭的源流，似乎同样的不甚明白。恐怕它与其他各种文体一样，是经过不短的历史而逐步形成的吧。

中国自古就有为书籍（藏书）写题跋的传统。题跋的形式一般都比较简短，内容则相应广泛，诸如版本、装帧以及购藏经过，读后的印象、心得之类，都有所涉及。甚至也有借题发挥地针对当时的政治形势、社会风习发些议论的。可谓不拘一格，最为灵活自由。大凡爱书的人每得一种新书，在诵读赏玩之余，总不免要随手写上一些有关该书的话题。这种文字可能也就是后世所谓书话的发端。但较之于传统的题跋，现在的书话在写法上大多更侧重于对书的内容、义理的品评、阐发，这也是势所必然，因为传统题跋中的某些重要话题，如版本等，对于晚近新刊书籍来说，几乎已经无话可说了。这从一个方面也可以说明，“书话”的文体和内容有其因时代不同而变化的特点。不过，作者的手眼和品性的高低，在书话中却是一目了然的。

书话看似学术中的小品，其实也是很难写好的。它首先要求作者有丰富的读书经验。读书不多，就无以鉴别书的品质优劣。勉强议论，往往无的放矢，不得要领，而这又与作者的学识有关。书话贵在体现作者独到的品书心得，不仅提供有关书的知识，而且也需研求学问，抒发一己之见。即使是对事实、材料的陈述，也能见出作者辨析、取舍的独出心裁。所以，书话中的高手，往往也就是学问上的大家。博约精审，同样可以作为书话作者的基本要求。此外，书话的行文虽无一定之规，但严格说来，也有相当的约束。立言有据，言简意赅，阐明书品，指示路径，这应该是书话的文体精神。空发议论，枝蔓无度，则是书话的大忌。书话自然也得有情趣，能使人从字里行间品味作者的性情，体会到读书的愉快。但这往往是由一词一句引人会心一笑，如果一味铺陈，专事抒情，即使文字颇为耐读，却也大失书话的旨趣了。

近代学者中，可称以“书话”名家者，有叶德辉、傅增湘、周作人等人，但更多的则是在专门著述之余，以题跋、序文、札记、叙事等形式，留下了极为可观的书话作品。如这里收录的王国维、梁启超、刘师培、林琴南、刘半农、蔡元培、顾颉刚诸人，都是其中彰明较著者。在作者本身，或许对此并不经意，但对现今的读者来说，仍不乏裨益。从中既可领略近人的学术境界、品书趣味，也能看出书话这种文体在近代的流变。

我平时虽然也很喜欢读题跋、书话一类的文字，却并不是此道中人。现在浙江人民出版社计划出版这套《近人书话系列》，又有主编之命，且嘱为序，自感庸陋，深以任非其人为惭，但盛情难却，不得不敬献绵薄稍尽襄助之责，故略陈鄙见，以就教于广大读者。

一九九七年四月二十日

自序志人——【近人书话】

《文变》序

先儒有言：“文以载道。”道不变也，而见道之识，随世界之进化而屡变，则载道之言，与夫载道之言之法，皆不得不随之而变。譬之于人，自少而壮，其服食，其语言，其执业，无不随之而变也。自唐以来，有所谓古文专集，繁矣。拔其尤而为纂录，评选之本，亦不鲜。自今日观之，其所谓体格，所谓义法，纠缠束缚，徒便摹拟，而不适于发挥新思想之用。其所载之道，亦不免有迂谬窒塞，贻读者以麻木脑筋、风痹手足之效者焉。先入为主，流弊何已！方今科举易八股为策论，乡曲士流，皆将抱古文选本为简练揣摩之计。前者之弊，复何异八股乎？不揣固陋，拏当世名士著译之文，汇为一册，而先哲所作，于新义无忤者，亦间录焉。读者寻其义而知世界风会之所趋，玩其文而知有曲折如意应变无方之效用，以无为三家村夫子之头巾气所范围，则选者之所厚望焉。

光绪二十八年四月 选者识

《哲学要领》译序

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此哲学所由起也。顾其思想，虽为夫人之所有，而其义至费至隐，积世积智，尚不敢执以为定论，惟于前后彼此之间，得准乎今世人智之度，以断其偏正焉耳。彼其过渡时代之历史，学说樊然，虽其中自有流派因缘之相系，而参附波折，断章而求之，往往若冰炭不相容。初学者不得正宗之说以导之，将言唯物而诋纯正哲学之蹈空，言唯心而嗤物质文明之为幻，言有神而遂局古代宗教之范围，言无神而又以一切家教为仇敌。门径既误，成见自封，知之进步，于焉窒矣。德国科培尔氏任日本文科大学教授之职，均举哲学之总念及类别、及方法、及系统以告学者，皆以最近哲学大家康德、黑格尔、哈尔妥门诸家之言为基本，非特唯物、唯心两派之折衷而已。其所言神秘状态，实有见于哲学、宗教同源之故。而于古代哲学，提要钩元，又足示学者研究之法，诚斯学之门径书也。特据日本下田次郎之所笔迹而译之，以饷有志哲学之士。

译者识

《国文学讲义》叙言

诸君在本馆¹，于英、法、德、俄四国文字，必占其一。在诸君固以是为译学之本课，而其他普通学各门，则不过补习焉，以为译学之预备，而非所谓译学也。虽然，亦知诸君在本馆之所学，固无一而非译学乎？

原外国语之所以为译学也，以外国语讲师之所据以讲授者，无论其为科学，为语学，亦无论其为吾以国文注释之，或竟不以国文注释之，而吾既习惯于吾国之文，则于读书听讲之际，不知不觉常间接于国文而后领会，此其所以为译也。

至于国文之书，亦无论其为科学，为文词，诸君试取而为他人解说之，果能一字不易乎？又试诸君以己所演说之语，执笔而记录之，又能一字不易乎？皆不能。则以诸君所语者，今之语；而所读所记，则皆古之文也。是亦译也。

是故外国语之为译学也，以此译彼域，以地者也，谓之横译。国文之为译学也，以今译古域，以时者也，谓之纵译。不惟此也，文词者，言语之代表，言语者，意识之代表。同一意识也，而以异地之人言之，则其言语不同。是之语之与意识，并非有必不可易之关系，犹+ - × ÷之于加减乘除也，犹HOCN之于轻养炭淡也。是故由意识而为语言，一译也，此中外之所同也。由语言而为文字，再译也，此我国之所独也。彼外国人于一译而得之文，其始学之也，犹必先之以字母，继之以拼音，继之以词品，继之以句法，继之以文章组织法，继之以美辞学，如此其循序渐进也。而我国人乃于再译而得之文，仅取古人所作之文，阅读而模仿之，以为学者惟一之方法，斯亦可谓甚难而实非矣。

所幸吾人脑力本具归纳之作用，又加以数千年来祖先百余世经验，文词之遗传性，遂能由至迂之方法，而屈曲以达其目的。其于得失工拙之故，虽若得心应手，口不能言，有若轮扁所云者。然而闭门造车，出门合辙，既有公同之月旦，则必有公同之义法可知。诚取此公同之义法，而立为循序渐进之程，以与诵读模仿相辅而并行，较之往日，必将事半功倍，有可断言者。

且夫居今日而述国文之义法，正不患无所凭借。自国朝汉学家精研小学，于文字之源流及其应用之方法，业已推阐靡遗。至于词品，则非特近人所译之英、日、德、法文典，均足以资对证。而丹徒马氏《文通》一书，义证该洽，尤齷然有当于人心。自刘氏《文心雕龙》、章氏《文史通义》以外，纯正文学之书，虽不可多得，而论文之作，散见于别集、选本者颇多，选取而颺理之，于作文之法，当亦十得其九矣。

惟是卷帙浩繁，或且旁见侧出，不适于简练揣摩之需。今特删取其要，编为论字、论词、论文章三篇，多采前人定论，间亦附以臆见。虽其中强半为诸君所已知者，亦借以讨论而印证之云尔。

¹ 1906年秋，应章一山之聘，蔡元培任北京译学馆国文教授兼讲述西洋史。所云本馆，即指北京译学馆。轻养炭淡：今通称氢、氧、碳、氮。

轮扁：先秦著名工匠，技艺高超。《庄子·天道》曾记载他与齐桓公的对话。认为书本所记只是古人的糟粕，而斫轮技艺则需“不徐不疾，得之于手而应于心，口不能言”，是无法比拟的。

丹徒马氏《文通》：马建忠，江苏丹徒人，语言学家，著有《马氏文通》。为我国第一部较为系统的汉语语法著作。

改正《伦理学原理》序

泡尔生氏名腓力(F.Paulsen)，德意志晚近之大哲学家也。以西历千八百四十六年生于兰根匈(Langenhorn)。初治神学，既而专修哲学、文学。以千八百七十一年毕业于柏林大学。越四年而任柏林大学教授，又越四年而被推为哲学博士。及去年而歿于柏林，年六十有三也。氏之哲学为康德派，而参取斯宾诺莎及叔本华两氏之说，又于并世大家若冯德(Wundt)、若台希耐(Techner)，亦间挹其流也。其著述颇多，皆关于伦理学，若教育学，而以《伦理学大系及政治学社会学之要略》(System der Ethik mit einem Umriss der Staats und Gesellschaftslehre)为最著。其书冠以序论(Einleitung)，而分为四编，曰伦理学史(Umriss einer Geschichte der Lebensanschauung und Moralphilosophie)、曰伦理学原理(Grundbegriffe und Prinzipienfragen)、曰德论及义务论(Tugend und Pflichtenlehre)、曰社会之形态(Die Formen des Gemeinschaftslebens)。千八百九十九年纽约已有英译，而日本蟹江义丸君则于明治三十二年据第五版译其伦理学原理而冠以序论(名其原理本编曰本论)，以列于博文馆之帝国百科全书中。以限于篇幅而删其第三章之厌世主义。及明治三十七年，又改订之，并补译厌世主义章，而与藤井健治郎君所译之伦理学史、深作安文君所译之德论及义务论合之，以为伦理学大系，依仿英译删其第四编，并节去其政治学社会学要略之名焉。蟹江氏于本书中散见之文，若驳尼采主义者，若征引德国诗歌者，皆有所删削。以其专为德人，而发于他国学者，无甚裨益，而转足以扰其思想也。而又附西洋伦理学家小传于其后。今之所译，虽亦参考原本，而详略则一仍蟹江氏之旧。蟹江氏之译此书也，曰取其能调和动机论、功利论两派之学说，而论义平实，不滋流弊也。今之重译，犹是意也。其伦理学史、德论及义务论，当续译之以公于世。

宣统二年五月 译者识

《中国伦理学史》序例

学无涯也，而人之知有涯。积无量数之有涯者，以与彼无涯者相逐，而后此有涯者亦庶几与之为无涯，此即学术界不能不有学术史之原理也。苟无学术史，则凡前人之知，无以为后学之凭借，以益求进步。而后学所穷力尽气以求得之者，或即前人之所得焉，或即前人之前已得而复舍者焉。不惟此也，前人求知之法，亦无以资后学之考鉴，以益求精密。而后学所穷力尽气以相求者，犹是前人粗简之法焉，或转即前人业已嬗蜕之法焉。故学术史甚重要。一切现象，无不随时代而有迁流，有孳乳。而精神界之现象，迁流之速，孳乳之繁，尤不知若干倍蓰于自然界。而吾人所凭借以为知者，又不能有外于此迁流、孳乳之系统。故精神科学史尤重要。吾国夙重伦理学，而至今顾尚无伦理学史。迩际伦理界怀疑时代之托始，异方学说之分道而输入者，如槃如烛，几有互相冲突之势。苟不得吾族固有之思想系统以相为衡准，则益将旁皇于歧路。盖此事之亟如此。而当世宏达，似皆未遑暇及。用不自量，于学课之隙，缀述是编，以为大辂之椎轮。涉学既浅，参考之书又寡，疏漏牴牾，不知凡几，幸读者有以正之。又是编辑述之旨，略具于绪论及各结论。尚有三例，不可不为读者预告。

（一）是编所以资学堂中伦理科之参考，故至约至简。凡于伦理学界非重要之流派及有特别之学说者，均未及叙述。

（二）读古人之书，不可不知其人，论其世。我国伦理学者，多实践家，尤当观其行事。顾是编限于篇幅，各家小传，所叙至略。读者可于诸史或学案中，检其本传参观之。

（三）史例以称名为正。顾先秦学者之称子，宋明诸儒之称号，已成惯例。故是编亦仍之而不改，决非有抑扬之义寓乎其间。

庚戌三月十六日 编者识

《学风》杂志发刊词

今之时代，其全世界大交通之时代乎？昔者吾人以我国为天下，而西方人亦以欧洲为世界。今也轶域渐化，吾人既已认有所谓西方之文明，而彼西方人者，虽以吾国势之弱，习俗之殊特，相与鄙夷之，而不能不承认为世界之一分子。有一世界博览会焉，吾国之制作品必与列焉；有大学焉，苟其力足以包罗世界之学术，则吾国之语文、历史，恒列为一科焉；有大藏书楼焉，则吾国之图籍，恒有存焉；有博物院焉，苟其宗旨在于集殊方之珍异，揭人类之真相，则吾国之美术品或非美术品，必在所搜罗焉。此全世界大交通之证也。

虽然，全世界之交通，非徒以国为单位，为国际间之交涉而已。在一方面，吾人不失其为家庭或民族或国家之一分子；而他方面，则又将不为此等种种关系所囿域，与一切人类各立于世界一分子之地位，通力合作，增进世界之文化。此今日稍稍有知识者所公认也。夫全世界之各各分子，所谓通力合作以增进世界之文化者，为何事乎？其事固不胜举，而其最完全不受他种社会之囿域，而合于世界主义者，其惟科学与美术乎（科学兼哲学言之）！法与德，世仇也，哲学、文学之书，互相传译；音乐、图画之属，互相推重焉。犹太人，基督教国民所贱视也，远之若斯宾诺莎之哲学、哈纳之诗篇，近之若爱里希之医学、布格逊之玄学，群焉推之，其他犹太人之积学而主讲座于各国大学者指不胜屈焉。波兰人，亡国之民也，远之若哥白尼之天文学、米开维之文学，近之若居梅礼之化学，推服者无异词焉。而近今之以文学著者尚多，未闻有外视之者。东方各国，欧洲人素所歧视也。然而法国罗科科时代之美术，参中国风，评鉴者公认之。意大利十六世纪之名画，多衬远景于人物之后，有参用中国宋、元人笔意者，孟德堡言之。二十年来，欧洲之图画受影响于日本，而抒情诗则受影响于中国，尤以李太白之诗为甚，野该述之。欧洲十八世纪之唯物哲学，受中国自然教之影响也，十九世纪之厌世哲学，受印度宗教之影响也，柏鲁孙言之。欧洲也，印度也，中国也，其哲学思想之与真理也，以算学喻之，犹三坐标之同系于一中心点也，加察林演说之。其平心言之如此，故曰：科学、美术，完全世界主义也。

方今全世界之人口，号千五百兆而弱；而中国人口，号四百兆而强，占四分之一有奇。其所居之地，则于全球陆地五千五百万方里中，占有四百余万方里，占十四分之一。其地产之丰腴，气候之调适，风景之优秀而雄奇，其历史之悠久，社会之复杂，古代学艺之足以为根柢，其可以贡献于世界之科学、美术者何限？吾人试扪心而自问，其果有所贡献否？彼欧洲人所谓某学某术受中国之影响者，皆中国古代之学术，非吾人所可引以解嘲者也，且正惟吾侪之祖先，在交通较隘之时期，其所作述，尚能影响于今之世界，历千百年之遗传以底于吾人，乃仅仅求如千百年以前所尽之责任而尚不可得，吾人之无以对世界，伊于胡底耶？且使吾人姑退一步，不遽责以如彼欧人能扩其学术势力于生活地盘之外，仅即吾人生活之地盘而核其学术之程度，则吾人益将无地以自容。例如，中国之地质，吾人未之测绘也，而德人李希和为之；中国之宗教，吾人未之博考也，而荷兰人格罗为之；中国之古物，吾人未能有系统之研究也，而法人沙望、英人劳斐为之；中国之美术史，吾人未之试为也，而英人布绥尔爱铿、法人白罗克、德人孟德堡为之；中国古代之饰文，吾人未之疏证也，而德人贺斯曼及瑞士人谟脱为之；中国之地理，

吾人未能准科学之律贯以记录之也，而法人若可倡为之；西藏之地理、风俗及古物，吾人未之详考也，而瑞典人海丁竭二十余年之力考察而记录之；辛亥之革命，吾人尚未有原原本本之记述也，法人法什乃为之。其他述世界地理，通世界史、世界文明史、世界文学史、世界哲学史，莫不有中国一部分焉，庖人不治庖，尸祝越俎而代之，使吾人而尚自命为世界之分子者，宁得不自愧乎？

吾人徒自愧，无补也。无已，则亟谋所以自尽其责任之道而已。人亦有言，先秦时代，吾人之学术，较之欧洲诸国今日之所流行，业已具体而微老庄之道学，非哲学乎？儒家之言道德，非伦理学乎？荀卿之正名，墨子之《大取》、《小取》，以及名家者流，非今之论理学乎？墨子之经说，非今之物理学乎？《尔雅》、《本草》，非今之博物学、药物学乎？《乐记》之言音律，《考工记》之言笋虡，不犹今之所谓美学乎？宋人刻象为楮叶，三年而后成，乱之楮叶之中而不可辨也，不犹今之雕刻乎？周客画，筑十版之墙，凿八尺之牖，以日始出时加之其上而观之，尽成龙蛇、禽兽、车马，万物之状备具，不犹今之所谓油画乎？归而求之有余师，闭门造车，出门合辙，吾侪其以复古相号召可矣，奚以轻家鸡、宝野鹜、行万里路而游学为？

虽然，西人之学术，所以达今日之程度者，自希腊以来，固已积二千余年之进步而后得之。吾先秦之文化，无以远过于希腊，当亦吾同胞之所认许也。吾与彼分道而驰，既二千余年矣，而始有羨于彼等所达之一境，则循自然公例，取最短之途径以达之可也。乃曰吾必舍此捷径，以二千余年前之所诣为发足点，而奔轶绝尘以追之，则无论彼我速率之比较如何，苟使由是而彼我果有同等之一日，我等无益于世界之耗费，已非巧历所能计矣。不观日本之步趋欧化乎？彼固取最短之径者也。行之且五十年，未敢曰与欧人达同等之地位也。然则吾即取最短之径以往，犹惧不及，其又堪迂道焉！且不观欧洲诸国之互相师法乎？彼其学术，固不失为对等矣，而学术之交通，有加无已。一国之学者有新发明焉，他国之学术杂志，竞起而介绍之；有一学术之讨论会焉，各国之学者，相聚而讨论之。本国之高等教育既有完备之建设矣，而游学于各国者，实繁有徒。检法国本学期大学生统计，外国留学者：德国二百四十人，英国二百十四人，意大利百五十四人，奥匈百三十五人，瑞士八十六人，俄国三千一百七十六人，北美合众国五十四人。又观德国本学期大学生统计，外国留学者：法国四十人，英国百五十人，意大利三十六人，奥匈八百八十七人，瑞士三百五十四人，俄国二千二百五十二人，北美合众国三百四十八人。其在他种高等专门学校及仅在大学旁听者，尚不计焉。其他教员、学生乘校假而为研究学术之旅行者，尚多有之。法国且设希腊文史学校于雅典，拉丁文史学校于罗马，以为法国青年博士研究古文之所。设美术学校于罗马，俾巴黎美术学校高材生得于其间为高深之研究。学术同等之国，其转益多师也如此，其他则何如乎？故吾人而不认欧洲之学术为有价值也则已耳。苟其认之，则所以急取而直追之者固有其道矣。

或曰：吾人之吸收外界文明也，不自今始，昔者印度之哲学，吾人固以至简易之道得之矣。其高僧之渡来者吾欢迎之，其经典之流入者吾翻译之。其间关跋涉亲至天竺者，蔡愔、苏物、法显、玄奘之属，寥寥数人耳。然而汉唐之间，儒家、道家之言，均为佛说所浸入，而建筑、雕塑、图画之术，皆大行印度之风。书家之所挥写，诗人之所讽咏，多与佛学为缘。至于宋代，则名为辟佛，而其学说受佛氏之影响者益以深远。盖佛学之输入我国也至深

博，而得之之道则至简易。今日之于欧化，亦若是则已矣。

虽然，欧洲之学术，非可以佛学例之。佛氏之学，非不闳深，然其范围以哲学之理论为限。而欧洲学术，则科目繁多，一科之中，所谓专门研究者，又别为种种之条目。其各条目之所资以研究而参考者，非特不胜其繁，而且非浅尝者之所能卒尔而移译也。且佛氏之学，其托于语言文字者已有太涉迹象之嫌，而欧洲学术，则所资以传习者，乃全恃乎实物。最近趋势，即精神科学，亦莫不日倾于实验。仪器之应用，不特理化学也，心理、教育诸科亦用之。实物之示教，不特博物学也，历史、人类诸科亦尚之。实物不足，济以标本；标本不具，济以图画；图画不周，济以表目。内革罗人之歌，以蓄音器传之；罗马之壁画，以幻灯摄之；莎士比亚所演之台舞，以模型表示之。其以具体者补抽象之语言如此。其他陈列所、博物院、图书馆种种参考之所，又复不胜枚举，是皆非我国所有也。吾人即及此时而设备之，亦不知经几何年而始几于同等之完备，又非吾人所敢悬揣也。然则吾人即欲凭多数之译本，以窥欧洲学术，较之游学欧洲者，事倍而功半，固已了然。而况纯粹学术之译本，且求之而不可得耶？然则吾人而无志于欧洲之学术则已，苟其有志，舍游学以外，无他道也。

且吾人固非不勇于游学者也。十年以前，留学日本者达三万余人。近虽骤减，其数闻尚逾三千人。若留欧之同学，则合各国而计之，尚不及此数三分之一也。岂吾人勇于东渡而怯于西游哉？毋亦学界之通阂，旅费之丰啬，有以致之。日本与我同种同文，两国学者常相与结文字之因缘，而彼国书报之输入，所谓游学指南、旅行案内之属，不知不识之间早留印象于脑海，一得机会则乘兴而赴之矣。于欧洲则否。欧人之来吾国而与吾人相习熟者，外交家耳，教士耳，商人耳，学者甚少。即有绩学之士旅行于吾国者，亦非吾人之所注意。故吾人对于欧人之观察，恒以粗鄙近利为口实，以为彼之所长者枪炮耳；继则曰工艺耳，其最高者则曰政治耳。至于道德文章，则殆吾东方之专利品，非西人之所知也。其或不囿于此类之成见，而愿一究其底蕴，则又以费绌为言。以为欧人生活程度之高，与日本大异，一年旅费非三倍于东游者不可，则又废然而返矣。

方吾等之未来欧洲也，所闻亦犹是耳。至于今日，则对于学海之闳深，不能不为望洋向若之叹。而生活程度，准俭学会之所计画，亦无以大过于日本，未闻不叹息于“百闻不如一见”之良言也。夫吾人今日之所见，既大殊于曩昔之所闻，则内国同胞之所闻，其有殊于吾人之所见，可推而知。鹿得革草，以为美食，则呦呦然相呼而共食之。田父负日之暄而暖，以为人莫知者，则愿举而献之于其君。吾侪既有所见，不能不有以报告于内国之同胞，吾侪之良心所命令也。以吾侪涉学之浅，更事之不多，欧洲学界之真相，为吾侪所窥见者，殆不逮万之一。以日力、财力之有限，举吾侪之所窥见，所能报告于同胞者，又殆不逮百之一。然则吾侪之所报告者，不能有几何之价值，吾侪固稔知之。然而吾侪之情，决不容以自己。是则吾侪之所以不自惭其龌陋，而有此《学风》杂志之发刊者也。

《石头记索隐》第六版自序

对于胡适之先生《红楼梦考证》之商榷

余之为此索隐也，实为《郎潜二笔》中徐柳泉之说所引起。柳泉谓：宝钗影高澹人，妙玉影姜西溟。余观《石头记》中，写宝钗之阴柔、妙玉之孤高，与高、姜二人之品性相合。而澹人之贿金豆，以金锁影之；其假为落马坠积滞中，以薛蟠之似泥母猪影之。西溟之热中科第，以走魔入火影之；其瘐死狱中，以被劫影之。又以妙字玉字影姜字英字，以雪字影高字。知其所寄托之人物，可用三法推求：一、品性相类者；二、轶事有征者；三、姓名相关者。于是以湘云之豪放而推为其年，以惜春之冷僻而推为荪友，用第一法也。以宝玉曾逢魔魇而推为允魇，以凤姐哭向金陵而推为国柱，用第二法也。以探春之名，与探花有关，而推为健菴；以宝琴之名，与学琴于师襄之故事有关，而推为辟疆；用第三法也。然每举一人，率兼用三法或两法，有可推证，始质言之。其他若元春之疑为徐元文，宝蟾之疑为翁宝林，则以近于孤证，姑不列入。自以为审慎之至，与随意附会者不同。近读胡适之先生之《红楼梦考证》列拙著于“附会的红学”之中，谓之“走错了道路”，谓之“大笨伯”、“笨谜”，谓之“很牵强的附会”，我殊不敢承认。或者我亦不免有敝帚千金之俗见。然胡先生之言，实有不能强我以承认者。今贡其疑于下：

（一）胡先生谓：“向来研究这部书的人，都走错了道路……不去搜求那些可以考定《红楼梦》的著者、时代、版本等等的材料，却去收罗许多不相干的零碎史事来附会《红楼梦》里的情节。”又谓：“我们只须根据可靠的版本与可靠的材料，考定这书的著者究竟是谁，著者的事迹家世，著书的时代，这书曾有何种不同的本子，这些本子的来历如何，这些问题，乃是《红楼梦》考证的正当范围。”案考定著者、时代、版本之材料，固当搜求。从前王静庵先生作《红楼梦评论》，有云：“作者之姓名（遍考各书，未见曹雪芹何名）与作书之年月，其为读此书者所当知，似更比主人公之姓名为尤要。顾无一人为之考证者，此则大不可解者也。”又云：“苟知美术之大有造于人生，而《红楼梦》自足为我国美术史上之唯一大著述，则其作者之姓名，与其著书之年月，固为唯一考证之题目。”今胡先生对于前八十回著者曹雪芹之家世及生平，与后四十回著者高兰墅之略历，业于短时期间，搜集许多材料，诚有功于《石头记》，而可以稍释王静庵先生之遗憾矣。惟吾人与文学书最密切之接触，本不在作者之生平，而在其著作。著作之内容，即胡先生所谓“情节”者，决非无考证之价值。例如我国古代文学中之《楚辞》，其作者为屈原、宋玉、景差等。其时代，在楚怀王、襄王时，即西历纪元前三世纪顷，久为昔人所考定。然而“善鸟香草，以配忠贞；恶禽臭物，以比谗佞；灵修美人，以媲于君；宓妃佚女，以譬贤臣；虬龙鸾凤，以托君子；飘风云霓，以为小人”。为王逸所举者，固无非内容也。其在外外国文学，如 Shakespeare 之著作，或谓出 Bacon 手笔，遂生“作者究竟是谁”之问题。至如 Goethe 之著 Faust 则其所根据之神话与剧本，及其六十年间著作之经过，均为文学史所详载。而其内容，则第一部之 Gretchen 或谓影 Elsässirin Friederike (Bielschowsky 之说)；或谓影 Frankfurter Gretchen (Kuno Fischer 之说)。第二部之 Walpurgisnacht 一节，为地质学理论。

Heleua 一节，为文化交通问题。Euphorion 为英国诗人 Byron 之影子（各家略同）。皆情节上之考证也。俄之托尔斯泰，其生平，其著作之次第，皆无甚疑问。近日张邦铭、郑阳和两先生所译英人 Sarolea 之《托尔斯泰传》，有云：“凡其著作，无不合自传之性质、各书之主人翁，如伊尔屯尼夫、鄂仑玲、聂乞鲁多夫、赖文、毕索可夫等，皆其一己之化身。各书中所叙他人之事，莫不与其身有直接之关系。……《家庭乐》叙其少年时情场中之一事，并表其情爱与婚姻之意见。书中主人翁既求婚后，乃将少年狂放时之恶行，缕书不讳，授所爱以自忏。此事，托尔斯泰于《家庭乐》出版三年后，向索利亚柏斯求婚时，实尝亲自为之。即《战争与和平》一书，亦可作托尔斯泰之家乘观。其中老乐斯脱夫，即托尔斯泰之祖。小乐斯脱夫，即其父。索利亚，即其养母达善娜，尝两次拒其父之婚者。拿特沙药斯脱夫，即其姨达善娜柏斯。毕索可夫与赖文，皆托尔斯泰用以自状。赖文之兄死，即托尔斯泰兄的米特利之死。《复活》书中聂乞鲁多夫之奇特行动，论者谓依心理未必能有者，其实即的米特利生平留于其弟心中之一纪念。的米特利娶一娼，与聂乞鲁多夫同也。”亦情节上之考证也。然则考证情节，岂能概目为附会而排斥之？

（二）胡先生谓拙著《索隐》所阐证之人名，多是“笨谜”。又谓：“假使一部《红楼梦》，真是一串这么样的笨谜，那就真不值得猜了。”案拙著阐证本事，本兼用三法，具如前述。所谓姓名关系者，仅三法中之一耳。即使不确，亦未能抹杀全书。况胡先生所谥为“笨谜”者，正是中国文人习惯，在彼辈方以为必如是而后值得猜也。《世说新书》称曹娥碑后有“黄绢幼妇，外孙齏臼”八字，即以当“绝妙好辞”四字。古绝句：“藁砧今何在？山上复有山。何当大刀头，破镜飞上天。”以“藁砧”当夫，“大刀头”当还。《南史》记梁武帝时童谣有“鹿子开城门，城门鹿子开”等句，谓“鹿子开”者，反语为“来子哭”，后太子果薨。自胡先生观之，非皆“笨谜”乎？《品花宝鉴》以侯石公影袁子才，“侯”与“袁”为“猴”与“猿”之转借，“公”与“子”同为代名词，“石”与“才”则自“天下才有一石，子建独占八斗”之语来。《儿女英雄传》，自言十三妹为“玉”字之分析，非经说破，已不易猜。又以纪献唐影年羹尧，“纪”与“年”，“唐”与“尧”，虽尚简单，而“献”与“羹”则自“犬曰羹献”之文来。自胡先生观之，非皆“笨谜”乎？即如《儒林外史》之庄绍光即程绵庄，马纯上即冯粹中，牛布衣即朱草衣，均为胡先生所承认。（见胡先生所著《吴敬梓传及附录》）然则金和跋中之所指目，殆皆可信。其中如因范蠡曾号陶朱公，而以“范”当“陶”；因“萬”字俗写作“万”，而以“万”代“方”；亦非“笨谜”乎？然而安徽第一大文豪且用之，安见汉军第一大文豪必不出此乎？

（三）胡先生谓拙著中刘老老所得之八两及二十两有了下落，而第四十二回王夫人所送之一百两没有下落，谓之“这种完全任意的去取，实在没有道理”。案《石头记》凡百二十回，而余之《索隐》，尚不过数十则；有下落者记之，未有者姑阙之，此正余之审慎也。若必欲事事证明而后可，则《石头记》自言著作者有石头、空空道人、孔梅溪、曹雪芹等，而胡先生所考证者惟有曹雪芹。《石头记》中有多许大事，而胡先生所考证者惟有南巡一事，将亦有任意去取，没有道理之谓与？

（四）胡先生以曹雪芹生平，大端考定，遂断定《石头记》是“曹雪芹的自叙传”，“是一部将真事隐去的自叙的书”，“曹雪芹即是《红楼梦》

开端时那个深自忏悔的我，即是书里甄贾（真假）两个宝玉的底本”。案书中既云真事隐去，并非仅隐去真姓名，则不得以书中所叙之事为真。又使宝玉为作者自身影子，则何必有甄、贾两个宝玉。（鄙意“甄”、“贾”二字，实因古人有正统、伪朝……习见而起。贾雨村举正、邪两赋而来之人物，有陈后主、唐明皇、宋徽宗等，故疑甄宝玉影宏光，而贾宝玉影允初也）若因赵嬷嬷有甄家接驾四次之说，而曹寅适亦接驾四次，为甄家即曹家之确证，则赵嬷嬷又说贾府只预备接驾一次，明在甄家四次以外，安得谓贾府亦即曹家乎？胡先生因贾政为员外郎，适与员外郎曹 相应，遂谓贾政即影曹 。然《石头记》第三十七回有“贾政任学差”之说；第七十一回有“贾政回京复命，因是学差，故不敢先到家中”云云，曹 固未闻曾放学差也。且使贾府果为曹家影子，而此书又为雪芹自写其家庭之状况，则措词当有分寸。今观第十七回，焦大之谩骂；第六十六回，柳湘莲道：“你们东府里，除了那两个石头狮子干净罢了。”似太不留余地。且许三礼奏参徐乾学，有曰：“伊弟拜相之后，与亲家高士奇更加招摇，以致有‘去了余秦桧（余国柱），来了徐严嵩。乾学似庞涓，是他大长兄’之谣。又有‘五方宝物归东海，万国金珠贡澹人’之对”云云。今观《石头记》第五十五回有“刚刚倒了一个巡海夜叉，又添了三个镇山太岁”之说。第四回，有“贾不假，白玉为堂金作马；阿房宫，住不下金陵一个史；东海少了白玉床，龙王请来金陵王；丰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铁”之护官符。显然为当时一谣一对之影子，与曹家无涉？故鄙意《石头记》原本，必为康熙朝政治小说，为亲见高、徐、余、姜诸人者所草。后经曹雪芹增删，或亦许插入曹家故事。要未可以全书属之曹氏也。

民国十一年一月三十日 蔡元培

《华法教育会丛书》序

我国与欧洲之交通，虽远在二千年以前，而交通之频繁，则近数十年事耳。故专学欧语机关，实权輿于清季之同文馆；而广方言馆、译学馆等继之，大抵对于英、法、俄、德各语初无所偏重也。而社会间欧语之接触，则全以通商、传教二事为媒介；商、教二科，以英语国人为最胜，故英语特为广行。而练习英语之书，若教科书也，辞典也，文选也，杂志也，虽或精粗不一，要皆应时势之需要而次第行世，于是习之也易而传之也广。全国各学校之有外国语者，英文殆占十之七八矣。夫使吾人仅习英语而遂可以环游地球，遍读世界有用之书，与当世贤豪间者上下其议论，则即屏弃他语而竟以英语为我国之辅助语，亦何不可？

虽然，本会同入留法较久，于法语之功用既有所窥见；而其间多有先曾留学英语、德语诸国而后至法者，于欧洲各种语言之功用，尝平心而比较之。窃以为法语之重要，实不亚于英语。请言其略：自其应用方面言之，略有四要：

一曰国际团体之习惯。近世各国，于外交上虽各用其本国语，而国际公法之集会，则尚有沿用法语之习惯。且十八世纪顷，欧洲交际社会，几无不以法语为雅驯而通用之。今奥、匈、俄等国尚有此风也。

二曰旅行之便利。吾人游偷通民族诸国，能英语而已足。一至拉丁及斯拉夫民族之范围，则非法语不办。

三曰移民之准备。吾国英语之广行，英、美华侨之多亦为其一因。法国近方欢迎华工，他日侨法之华人，必不亚于英、美也。

四曰科学之应用。近世言科学者，率推法、德两派。法人多创见，德人好深思，两者并要，而创见尤为进化之关键也。

且语言者，输入文化之资具。法国之文化，有特宜于我国者五：

一曰道德之观念。吾国人之言道德也，曰恕，曰仁，曰正其谊，不谋其利，与偷通民族之功利论、强权论不能相容。惟法人尊自由，尚平等，常为人道主义而奋斗，与我国同也。

二曰文学、美术之臭味。我国文学、美术皆偏于优美一派，而鸷重神秘之风甚少。欧人中近此者为拉丁民族，而法人尤其著者也。

三曰信仰之自由。我国教育中，从不参以偏重一教之主义。革命以后，持此尤坚。欧洲各国普通教育中，有修身而无宗教者，惟法国耳。

四曰习惯之类似。法国人多业小农、善储蓄，和平宽大，无仇视外人之习，均与我国人相类。

五曰俭学之机会。吾国学校尚未遍设，各种专门学术不能不资于游学，而游学之费公私俱绌。费数百金而于三四年间得造成一种专门学术者，以法国为最便。详本会会员李煜瀛君所编之《法兰西教育》，可按而知也。

输入法国文化，既如此其重要，而法语之应用，又如彼其广，是以本会同入堂于北京、保定、天津、上海等处，组织留法俭学会，及勤工俭学会之预备学校、法文专修班、法文夜班及兼习法文之孔德学校，以传习法语。而于其间发现一困难之点，则教科书之缺乏是也。本会同入，于是有编辑教科书之计划，自读本、文法、辞典，以至专门科学之书，皆分门担任之，将次第出版，以应传习法语者之需要。冀他日习之易而传之广，不亚于英语，而或尤逾之，则本会同入之所希望也。

民国七年四月一日